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现就康美药业“15 康美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 （一）康美药业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康美药业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康美药业于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经天职国际审计，康美药业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 7,919,904,016.66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17,900,623.78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康美药业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3,316,057,998.94 元，母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8,986,046,111.65 元。经康美药业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康美药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二）康美药业披露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截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康美药业 2022 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营业收入为 933,848,192.8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1,422,065.0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1,493,079.02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9,492,837.60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08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0.008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12%；总资产为15,919,718,524.8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815,132,953.43元。

### **（三）康美药业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2年4月29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天职国际审计了康美药业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2年4月27日签署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25396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要求，康美药业编制了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根据汇总表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康美药业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余额为0元。

### **（四）康美药业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022年4月29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天职国际对康美药业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康美药业董事会对审计机构天职国际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尊重与认可，天职国际对康美药业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康美药业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2]25396-3号）。

###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022年4月29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天职国际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所述事项对上期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该对应数据已经得到适当重述和披露。

天职国际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要性》及其指南确定康美药业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重要性水平。基于康美药业的具体情况确定选取的基准为“营业收入”，根据职业判断为该基准确定的百分比为 0.50%，计算结果为 2,076.26 万元。

#### **（六）康美药业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康美药业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十二项议案。

#### **（七）康美药业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康美药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康美药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康美药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涉事项，积极采取措施解决以消除相关事项的影响。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

康美药业董事会认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的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 **（八）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天职国际认为，康美药业编报的《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

#### **（九）康美药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康美药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 2021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康美药业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十九项议案。

#### **（十）康美药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康美药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

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康美药业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康美药业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合计计提减值准备 53.78 亿元，本次计提减值将减少康美药业 2021 年度利润总额 53.78 亿元。

#### **（十一）康美药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康美药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主要披露了以下内容：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对康美药业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调减 2020 年度资产金额 2,886,849,021.28 元，调增负债金额 463,612,436.23 元，调减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 3,350,287,486.39 元。

#### **（十二）康美药业披露多项公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康美药业披露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审计报告》《康美药业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康美药业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康美药业 2021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康美药业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康美药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康美药业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康美药业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康美药业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康美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的影响已消除的独立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 2021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康美药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康美药业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康美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康美药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康美药业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康美药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康美药业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等共计 20 项公告，具体相关内容详见康美药业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广发证券作为“15 康美债”的受托管理人，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广发证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康美药业上述事项的相关风险、相关公告以及《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投资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广发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重大事项对持有人权益可能产生的重大影响，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